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1786
1 August 1975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一九七五年七月二十九日美洲国家组织
助理秘书长给联合国秘书长的电报

我谨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五十四条，送上美洲各国外交部长协商会议第十六次会议今天所通过的决议全文如下：

“外交部长协商会议第十六次会议，作为美洲互助条约的协商机关，

“考虑到：

“美洲互助条约各缔约国，已经重申《美洲组织宪章》和美洲互助条约所阐明的美洲各国团结、合作、互不干涉内政和互助的原则，

“期望：

“尽可能广泛地促进美洲各国间的关系，

“决议：

“1. 庄严重申互不干涉内政的原则，促请各缔约国保证按照《美洲组织宪章》的规定，在本大陆普遍遵守这一原则；为此目的，各国再次宣布它们的团结，并重申愿意长久不断合作，以期实现和平政策的目的，

“2. 允许美洲互助条约各缔约国，自由地按照本国的政策和利益，并在各缔约国自认为适当的阶层，以各缔约国自认为适当的方式，同古巴共和国建立正常化关系或处理它们之间的关系，

“ 3. 将本决议全文转达联合国安全理事会。”

美洲组织

助理秘书长

豪尔赫·路易斯·塞拉亚（签名）

— — — — —